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22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马英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马英军先生简历详见文尾附件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2日

附件：

马英军先生简历

马英军，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清华大学经管学院硕士，注册会计师。曾在峰峰矿务局、河北通达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曾任苏宁电器集团总监助理兼财务审计部经理；国美电器集团监察中心总监助理兼内审部负责人；首钢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稽核部部长、下属钼矿公司董事长；河南能源化工集团经济运行部部长；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银川中小微企业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中国融资担保协会副会长、宁夏金融促进会会长、宁夏小贷同业协会会长。

马英军先生与公司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英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